

松德智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松德智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智慧松德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8年1月26日上午10:30在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以电话和现场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1月2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会议董事8人（独立董事李进一、刘桂良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，董事张晓玲因出差缺席本次董事会）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郭景松先生召集和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投票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公司聘任齐文晗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、副总经理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月26日刊载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的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以8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获得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松德智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年1月26日